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4/1000
26 August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
萨尔瓦多观察团的报告

一、导言

1. 在我1994年5月11日提交安全理事会的报告(S/1994/561和Add.1)印发之后不久,萨尔瓦多政府同法拉本多·马蒂民族解放阵线(马解阵线)就《和平协定》所引起“最重要待决协议的新的执行时间表”于5月19日达成了协议。我于5月24日给安理会主席的信(S/1994/612)中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这一协议。本报告是按照第920(1994)号决议提出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除其他外,敦促政府和马解阵线严格遵守5月19日协议,并请我至迟于1994年8月31日报告时间表的遵守情况及其他有关问题,包括为节制联合国萨尔瓦多观察团(联萨观察团)的费用而采取的措施。

2. 自卡尔德龙·索尔总统于1994年6月1日就任以来,他已采取步骤确保遵守《和平协定》的待决规定。一直维持负责政治层次后续活动的政府高级工作队,如期举行5月19日协议所设想的每两周一次的三方会议,关于各项待决问题的联合工作组也继续进行工作。

3. 公安方面似已达到转折点。在最近的事件揭露公安部门的个人或团体涉及犯罪活动之后,¹ 政府迅速谴责有组织犯罪的存在,并表示决心采取断然行动对付一

切涉案的人,不论其来源如何,从而正面对付前此没有公开讨论的一个问题。任命新的公安副部长和新的国家民警总监应有助于加强该机构并改进其绩效。

4. 1993年12月设立来调查政治动机非法武装集团的联合小组,于延长任务两个月之后完成了工作,于1994年7月28日向卡尔德龙·索尔总统和我提出了报告。该报告正作为联合国的正式文件分发。

5. 自1994年5月1日以来,立法议会在该国第二大政治势力马解阵线以及其他政党参与下进行工作。尽管推迟了四周,经过了考验各政党妥协能力的艰苦谈判过程后,以协商一致方式选出了新的最高法院,这是值得赞扬的成就。全国巩固和平委员会(和平委员会)及其几个小组委员会也继续工作。目前正在讨论可能将其转变一个和平基金会。

二、执行待决协议

6. 本节讨论5月19日时间表的执行情况,并相应审查与武装部队、公安、土地转让方案、重返社会方案和调查真相委员会的建议有关的事项。

A. 武装部队

7. 在若干情况下监狱拥有的军事武器已由1993年12月9日法律授权的武器取代(见S/1994/561,第12段),但政府提议,鉴于最近几所监狱发生暴乱而有不安全情况,应暂停收缴这种武器。议定在1994年8月28日审查这方面情况。关于其他已登记的军事武器,政府已提供一份清单,但出于安全考虑已议定也于8月28日审查关于这种武器的行动。

8. 关于自愿交出未经登记的军事武器和登记其他武器,有关法律的改革已延长了适用期限,并已核准了实施法律的规章。排定于8月底以前开放办事处来登记或收缴这些武器。然而,尚未开展强力、有效的宣传运动来推动遵守这一法律,而且尚未宣布实际执行措施。

9. 有迹象表明武装部队某些现役成员继续在进行内部情报活动,这违反了《宪法》规定的武装部队的新任务。在这方面,监察长及其办公室必须有效履行职责,确保严格遵守法律和《和平协定》。

B. 公共安全

部署国家民警

10. 自我上次就此事向安全理事会报告以来,国家民警已在拉巴斯省和库斯卡特兰省全面部署,并在阿瓦查潘省和松索纳特省部分部署,因此只有圣萨尔瓦多省和拉利伯塔德省仍在国家警察管辖下。环境司和边界司在6月开始以后,国家民警九个职能司现已有八个在技术上可以运作。原定于8月1日部署军火爆炸物司,现已收到8月底部署。

遣散国家警察

11. 联萨观察团收到的资料显示,现已遣散或解散约1 900名国家警察人员。据国家警察总监说,目前在他指挥下的人员共约4 800人。政府虽已公开宣布打算在该时间表规定的期限(即1995年1月31日,至迟为3月31日)之前完成国家警察的遣散工作,但尚未采取最后决定。此外,为国家警察实施的重返社会方案已大大缩小,联萨观察团获悉这种方案即将中止。联萨观察团已要求今后几个月的详细逐步取消计划,以及关于国家警察人员的前途的资料。

12. 7月1日,在以参与犯罪活动的理由逮捕国家警察调查局局长之后(见第3段和注1),政府决定从8月1日起遣散该单位的732名成员,并将其职能移交国家民警。然而,国家警察内部随后设立了一个新的反犯罪单位,有成员750人。据联萨观察团收到的资料,这一单位的成员将成为可根据1994年5月19日协议的规定进入国家公安学院的多达1 000名前国家警察成员的一部分(见第26段)。联萨观察团已要求关于这一单位的职能及其人员的背景的更准确资料。

13. 至于已纳入国家警察的前税警,政府宣布其人员将由财政部吸收成为一个财政管制单位,其职责将包括控制走私。武装警察的职能将专属国家民警的财务司。然而,经核实部署在边界和其他地方的前税警仍携带军事武器和轻武器,联萨观察团已提请政府注意这一显然违反《和平协定》所规定的单一有全国管辖权的警察机构原则的情况。

改组内政和公安部

14. 政府已设立新的主管公安副部长职位,并于6月1日任命乌戈·巴雷拉先生担任此职,他将负责指挥国家民警和国家公安学院。他也有权管理国家警察直至其最后遣散。

管制机关

15. 目前正在同该国的司法部长和全国保卫人权委员会继续协商对国家民警监察长的任命,这项任命应该在1994年6月作出。目前正在向管制组和纪律调查组提供必要的人力和物资资源。已经就在联萨观察团参加下提供国际技术援助达成了协议,联萨观察团将在8月初时提出一项技术合作计划。

国家民警的违规问题以及国家公安学院的职能

16. 联萨观察团已经依照5月19日时间表向主管公安副部长提出了建议(具有约束力的)和提议。其中一些摘要在以下各段中。这些建议的目的是要使该国政府遵循《和平协定》的文字和精神,对此应该在8月30日以前采取遵循的必要措施,并在1994年10月30日以前完成执行;但需要较长时间来充分实施的那些建议可以除外。

17. 关于国家民警反毒司的违规情况,联萨观察团已经确定,该司的人员中很大部分所从事的活动与反毒工作无关。这不符合早先达成的各项协定。因此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该司将其活动限制在这个方面,并相应调整其结构。联萨观察团也建

议,在1992年12月22日的补充协定(该协定允许特别反毒股的人员破例在某些条件下进入国家民警工作)后编入前特别反毒股的人员回到他们早先职位。已经提出建议,修订扫毒法律(《Ley Reguladora de Las Actividades Relativas a Las Drogas》),以确保该法律符合《宪法》和《国家民警组织法》。

18. 鉴于刑事调查司缺乏必要的资源和人员以按照《国家民警组织法》的规定从事该国境内所有刑事案件的调查,所以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用国家公安学院的毕业人员增强该司。国家警察的档案应该尽可能快地转移到国家民警,包括其调查部门的那些档案。

19. 反毒司和刑事调查司在国家民警内继续享有过度的自治。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采取必要步骤,确保服从上面指挥、同其他司协调并接受内部管制机关的监督。联萨观察团也建议,这两个司同司法部长办公室和司法部门协调活动。

20. 经证实,这两个司内在认定官阶方面均存在问题:在反毒司中,官阶的任定是任意性的;而在刑事调查司内,则没有任定官阶。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对两个司的人员进行考核,以确定他们的暂定官阶,并要他们到公安学院注册学习适当水平的正式课程。这将有助于纠正现有的不正常情况,并促成这两个司同国家民警融为一体。

21. 为了保障每个公安学院的五名最好的学生有权利在已有的空缺中选择他们分配工作的地点,所以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制定明确和客观的标准来评估他们的学校成绩,此外,鉴于国家民警的指挥职务常常变动已经影响到效率,所以应该建立一个制度来确保服务的连续性,并提供更为稳定的工作条件。在这方面,尽速核定一项管理警察职业前途的法律是必不可少的。

22. 关于国家公安学院的职能,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建立一个教员考核的常设机制,并尽一切努力将国际教官保留最少到1995年。依照联萨观察团的建议,已经任命了一名学习主管,并正在修订目前的课程以便使该学院更能响应国家民警的需要,特别是在司法程序、枪械的使用和实地的训练方面。在过渡期以后,基本课程的期

间应该延长。

23. 联萨观察团也建议,该学院同国家民警协调,在1994年9月15日以前对该机构的人员从事一项考核。教学委员会应该在1994年12月20日以前针对联萨观察团关于公安学院的各项建议采取补充措施。教学委员会应该在1994年10月30日向内政和公安部长提出其第一次年度报告,其中将包括对国家民警的考核以及对联萨观察团各项建议执行情况的评估。依照联萨观察团的建议,国家民警主任的代表现在已经常出席教学委员会的会议。

24. 关于征聘和遴选进程,联萨观察团已经提议,目前的征聘工作应辅以到实地的访察,特别是到报名人数低的地区访察,并招呼国家民警参加。联萨观察团还建议,用更多的时间进行对候选人的个别面谈,并参考累积的经验审查这项遴选进程。

25. 目前的公安学院监测队人员包括17名前国家警察成员、6名马解阵线的前战斗人员和25名未曾参加武装冲突的其他个人。联萨观察团已经建议,在过渡期间的剩下时间内,应该考虑各种背景的人员参加这些职务,同时适当参考他们的专业资历。联萨观察团还指出,公安学院2 000多名学员的监督工作需要更多的监察员,并应针对他们的活动、遴选、培训和轮调而修订有关的规则。纪律制度只能由有关当局执行,不合格当局对学员所编制的档案应该加以清除。

促进国家民警增招人员的措施

26. 联萨观察团已经应该国政府的请求提出了一份文件,内载一项提案,提高给公安学院的奖学金、关于国家民警人员养恤基金及其他福利的资料、以及所涉的与预算有关的问题。政府已经通知联萨观察团,已经提出一项特别预算拨款要求,以便提高公安学院奖学金款项,回溯到7月1日。关于国家民警人员福利的问题,正在等待回应。关于促进公安学院招聘平民的问题,已经作出了进展,公安学院将与代表非政府部门的萨尔瓦多支援民主协会签定一项协定。必须铭记,除了必须执行联萨观察团关于这方面的各项建议之外,公安学院能不能够招收多到1 000名的前国家警察人

员(见第12段),这只有当公安学院无法招收到足够的未曾参加过武装冲突的报考人员时才能进行。

C. 土地转让方案

27. 遗憾的是,按照和平协定所设想的,给前萨尔瓦多武装部队(FAES)和马解阵线的战斗人员以及土地持有者转让土地方案进展甚微。应我的要求,萨尔瓦多政府在五月接受方案列入所谓“非核实”土地持有者,从而消除方案执行的一个主要障碍(见S/1994/561,第70段)。同时,我又促请马解阵线尽量设法克服他们要负责的一些有关转让土地的障碍。这些障碍中,最严重的是需要停止把更多人安置在土地上和把他们从一地转移到另一地;在不同阶段和具体地点准备好适当文件来便利转让过程;确保所有可能受益者到时签署契约,以便土地所有者获偿付地价。不过,应该指出,虽然一些不遵守的情况显然反映马解阵线方面缺乏政治意愿,其他却是其组织结构软弱和缺乏资源的结果。

28. 在已经实现什么和还有什么尚待执行方面情况如下。土地转让方案可能受益者总数尚未确定,因为马解阵线还没有提供关于农村人类住区的有关资料(在协定中称为predios e inmuebles),而根据1993年9月8日三方高级会议(萨尔瓦多政府/马解阵线/联萨观察团)这些资料是要列入土地方案的(见S/26790,第55段)。这个问题获得解决之前,议定向28 648名前马解阵线战斗人员和土地持有者和12 000前武装部队战斗人员转让土地,总人数为40 648,低于协定设想的47 500最高人数。在这些人中,到目前为止,只有8 936名马解阵线人员受益者(31%)和大约3 000名萨尔瓦多武装部队受益者(25%)完成了有关法律程序。这些数字表明方案再次陷于停顿:到4月底为止,11 585人已经获得土地所有权,而到8月中这个数字只增加到11 936,仍然低于1993年年底的12 000人指标,而这个指标已经获萨尔瓦多政府和马解阵线接受为可行的(见S/1994/561,第67段)。

29. 土地转让的延误正在阻碍着让可能受益者融合进生产活动,和造成可能使

协定实施复杂化的其他类型的问题。往往由于若干受益者尚未签名而无法最后完成土地契约。在这种情况下,援助方施加的限制阻止土地银行给土地所有者付款。延迟付款使土地所有者不愿意卖地,产生的土地短缺情况很可能压迫价格上升。同时,方案的瘫痪已经导致承诺款项仍未付出。这反过来使援助方不愿意进一步承诺必须款项,不仅对土地转让方案,而且对有关提供农业信贷和技术援助两方案也是如此,这些取决于土地耕作权合法化的方案目前严重缺乏经费。

30. 8月18日萨尔瓦多政府提出一个加速给前马解阵线战斗人员和土地持有者转让土地的新计划,试图克服直到目前为止一直在抑制其执行的许多作业问题。该计划最突出的一点是政府承诺加强执行机构区域办事处的法律和行政能力以便利土地的测量、评价、商议和合法化,以及通过区域无线电台发动一项宣传运动,告诉可能受益者他们的权利,和他们如果想参加这个方案所必须采取的不同步骤。

31. 如果萨尔瓦多政府采取的新措施能够在马解阵线充分合作下克服上述缺点,这方面将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关系到人类住区。人类住区的设立是萨尔瓦多政府同意让在冲突几年间逃亡到洪都拉斯的难民回返后的事。这些年来,凭着国际社会的财政和技术支助,这些回返者和失所人士的住区已经在农用工业和较小的土地面积上建立成一个重要的社会基础结构和生产能力。在一个如此缺乏土地的国家里,这些住区构成不同于纯粹农业活动的备选模式。由于解散这些社区所涉的社会和政治问题和事实上社区成员强烈反对搬迁,必须如马解阵线所建议的,找到一个在特殊制度下整个转移这些住区的解决办法,并且补偿原来所有者。在1993年9月8日的会议上,萨尔瓦多政府也同意一旦和委会完成的清查后,制定一项城市人类住区解决办法,虽然它是在土地转让方案以外的办法。清查结果于1993年12月15日提出,登记1 373间房舍,其中752间包括在土地转让方案内,因此城市人类住区徙置问题的范围减为其余的621宗(见S/1994/561,第76和87段)。

32. 给前武装部队成员转让土地也产生严重困难,这是联萨观察团无法充分评价的,因为它继续缺乏关于这个问题的全面资料。这个方案资金不足,需要增拨经费

来支付本方案其余9 000名可能受益者中的8 000名。赔偿武装部队复原人员上的延误,赔偿和土地转让之间日益增加的联系,和一个包括若干不满的前武装部队战斗人员的组织的不断增加威胁使情况更为恶化。该组织的成员最近占据了国会,土地银行和萨尔瓦多农改研究所(Instituto Salvadoreno de Transformacion Agraria),以之作为迫使萨尔瓦多政府接受其要求的手段。估计所涉部队人数低至50 000人和高达250 000人。尽管这些部队有合理的要求,事实仍然是,协定只考虑向武装部队的前战斗人员转让土地,而1992年10月13日的方案设立15 000名的最高数字。让方案包括没有被考虑的人的压力分散人们对真正问题的注意,即方案一直在缓慢而不充分地执行和需要加速其实施。

D. 重返社会方案

33. 联萨观察团继续同双方及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一起工作,执行关于萨尔瓦多武装部队和马解阵线前战斗人员、支持马解阵线的前冲突地区土地持有人和国家警察复员人员的中期方案。执行工作虽遭遇许多业务上和行政上问题,而且缺乏资金以至若干方案受到严重延搁,但仍有一些进展。

34. 由于转让的地块很小,造成一些限制,必须通过培训、技术援助和贷款,提供大力支助,才有可能使农业生产持续。农业培训方案现在已完成,但土地转让方案可能受益者中,并没有很多人接受培训。第一个技术援助方案由开发计划署协调,并由非政府组织执行,现在也已完成。关于1994/1995年农业周期的新方案,将由政府机构--国家农业技术中心执行。这一方案需要在技术上和财政上予以加强,并由非政府组织的工作补充,同时如马解阵线所建议的,对前冲突地区提供技术援助。

35. 技术援助是确保贷款能作最好利用所必须。农业贷款方案资金奇缺,这主要对萨尔瓦多武装部队中可能受益者和土地持有人,产生不良影响。

36. 微观企业培训方案也已结束,向大约一半的可能受益者提供了贷款。但迹象显示,大多数的受益者没有将这些资金作生产性投资。这造成两个问题:一方面,

方案无法达成其主要目标,使这些人重新纳入生产活动。另一方面,借款者借款不久即无力还债,使政府将来无力和/或不愿再贷款给他们。

37. 关于600名中级指挥官的方案(“600计划”),方案虽正在执行,但延搁颇久,而且技术援助不足,住房基金短缺。受益者和执行机构之间缺乏协调和没有联合拟订方案的问题,仍未解决(S/1991/561,第82段)。

38. 参加重返社会方案第一阶段(辅导阶段)的国家警察成员人数,比预期的少(预期4 800人,只有约3 400人)。下一阶段(培训、贷款和技术援助)会因缺乏资金而受到阻碍。

E. 调查真相委员会的建议

39. 双方和联萨观察团在议定行动计划以促进及早批准调查真相委员会的建议而产生的立法措施之后,分别同立法议会举行会议,讨论这些问题。议会现在着手研究有关的立法草案。

40. 关于最后批准待决的国际人权文书问题,萨尔瓦多政府仍然反对批准,但是继续进行技术性协商。调查真相委员会建议的其他非立法性具体措施,仍未解决。

F. 时间表上的其他项目

41. 城市人类住区和恢复经济和社会协商论坛工作的问题,没有获得任何进展。

三、其他有关问题

42. 预定1994年7月30日举行的新的最高选举法庭选举,是法庭内部组织和人员结构进行非常需要的改革的机会,此项改革应能加强专业和技术品质。选举制度需要进行的其他改革包括建立新的选举人名册,和可能发给单一的身分证和选举证;市议会实行比例代表制;和规定公民必须在居住地投票。所有这些改革应在下次1997

年议会选举之前很早即生效,因此应在1994年年底之前议定。

43. 联萨观察团增加了向国家机构和其他实体提供的技术支助。人权司把同国家保护人权顾问的合作,列为优先,此项合作的重要性非常明显,因为在联萨观察团离开后,人权司的一切职务即由国家保护人权顾问接手。人权司也同积极从事人权活动的非政府组织举办讨论会。

44. 鉴于国家保护人权顾问现有资源有限,所以一再呼吁国际捐助机构同其合作。此项呼吁一般获得有利反应,不过,国家保护人权顾问绝对必需如许多国际专家所建议,和有关人权的非政府组织所积极要求的,全力加强调查工作,特别是侵犯人权情事的调查工作。在这一范围内,国家保护人权顾问表示希望获得联萨观察团的技术合作,具有特殊意义,联萨观察团一向准备提供此项合作。

45. 联萨观察团和公安副部长签订了一项技术合作协定,由联萨观察团向国家民警提供以下领域的援助:管制机制(即监督单位和纪律调查单位),过境,环境,武器和爆炸物,拟订业务指南。联萨观察团也将帮助上述两个单位取得国际技术援助。

46. 与和平有关的方案缺乏资金,情况严重。完成土地方案,估计需要3 200万美元(马解阵线和土地持有人方案100万美元,已由美国国际开发署慷慨提供;萨尔瓦多武装部队3 100万美元)。马解阵线和萨尔瓦多武装部队前战斗员和土地持有人的农业贷款方案缺1 700万美元,微观企业贷款方案缺400万美元左右。国家警察复员人员重返社会方案需1 400万美元。重返社会方案所需资金之外,另还需资金支付萨尔瓦多武装部队复员人员补偿费(600万美元),国家警察复员人员补偿费(900万美元)。为了执行这些方案,萨尔瓦多政府和国际社会绝对必须尽快想法寻求资金弥补现有的8 000多万美元赤字。其他额外需要总额,必须等以下的概算提出后,才能估计:转让人类住区;保护战争致残者基金;和现行方案不包括在内的人的住房需要。

四、为控制联萨观察团而采取的措施

47. 我1994年5月11日的报告(S/1994/561,第101段)中指出会继续尽快削减联

萨观察团的规模。其后我铭记已经取得的进展,将军事部门由5月1日的总数30人减为军事观察员12人和医务人员7人。我预期至迟到10月1日医务人员会进一步减为3人,在11月所有军事观察员会全部裁减完毕。警察部门规模之减少所依照的是我先前的计划(见S/1994/561/Add.1),我并计划至迟到10月1日将其规模减到145人(派往国立警官学校的15名警政讲师除外)。我计划依照今后几个月事态发展情况以同样方式开始逐步裁减文职人员。

48. 此外,已经审查了联萨观察团的业务经费,以期采取进一步措施来控制观察团的费用。结果是将观察团先前所专用的两架直升机取消,现在只在“有必要时”租用一架飞机,从而大大减少了空运费。同样,目前一方面在减少工作人员,一方面正在大量减少车辆数量,预期至迟在1994年10月1日将车辆至少裁减170辆。这样减少以后可将节余使用于缺少车辆的其他特派团。我应当提到裁减人员和设备一事与现有各特派团的需要以及新特派团的规划密切相关。

49. 针对这个背景,我已向大会提出一个报告,其中载有到11月为止的费用概数。我很高兴地报告,与上一任务期间比较这是一笔颇大的节省。

五、意见

50. 法拉本多·马蒂民族解放阵线(马解阵线)作为该国政治和民间生活的充分法律党派而成立一事突出地证明萨尔瓦多已由一个内乱的国家变为走向和解的国家。尽管面临重大的困难,该阵线已成为国民大会中一个不可轻敌的反对派,而且在区域和城市级别上也有其影响。在很大程度上要看多数党--民族主义共和联盟(民族共和联盟)--是否能明智而温和地执政,否则多数决定就不能成为萨尔瓦多政治的必要特色。

51. 尽管有些迟误情事,5月19日日程表上这些领域--对民主体制的加强和现代化最为相关--中达成的进展反映出新政府有决心在萨尔瓦多稳固建立法治。这种态度当然令人鼓舞,因为这表示对和平进程的决心,但仍需解决几个困难问题,以确保

能遵守和平协定所定的待执行的义务。

52. 公安部门中的新任命和政府取缔组织犯罪的决心大大有助于改正我上次报告中告诉安全理事会的新警察方面的不正常和缺陷。总统关于加速解散国家警察的决定尽管尚未执行,却符合新政府的态度,而且获得萨尔瓦多社会重要部门的支持。

53. 无疑议选出独立的最高法院以后,为非常有必要的法律制度改革铺平了道路,包括核准更迅速撤除腐败法官的程序。警察和司法系统的变动至终看出萨尔瓦多有可能结束逍遥法外的现象--这一战争的主要根源之一。

54. 在观察团的最后阶段--在这一阶段着重于建立和加强机制--司法和警政部门会继续需要慎重注意。同样也要慎重注意武装势力机制是否有能力充分遵守《宪法》为它规定的新任务,包括终止与国内目标有关的所有情报活动。加强内部监督办法--尤其是监察主任的职责--在这个阶段也极其重要。当前在联萨观察团工作的某些专家在观察团撤消后可维持在有关国家机制方面广泛的技术援助方案内。

55. 令人日益关切的是土地转让方案几乎瘫痪,其他重整方案受到推迟和扭曲,定居点问题未能得到解决。尽管和平协定规定冲突结束时占有土地的土地占有者在政府为其土地拥有期限问题谋得适当解决办法以前不会被赶走(S/1994/561第69段),该方案执行方面的推迟导致土地拥有者和占有者之间的紧张。以前相互作战者之间的紧张也在增高,他们当然有理由期望收到土地,贷款和住房,但大体上未能实现(见S/26790,第51段)。

56. 要解决定居点的重大问题,马解阵线必须一劳永逸地提供有关这些定居点的必要资料。政府必须再度表示出灵活性和见识,以解决这可能具爆炸性的问题。国际社会过去四年来已投入如此长的精力和时间建立这些定居点,因此应当在此决定性阶段应进一步协助确保它们能获得巩固和长期维持下去。此事需要组织一个三方委员会负责更详细地分析这个问题,并就一个特别制度提出建议,否则就不可能转让这种财产。

57. 重新安置方案方面的考虑事项不但涉及其完成,也涉及其成功和长期持续

性。衡量成功的标准是将冲突几年内被忽略的人群重新安置,以进行有成果的活动。这不但会有助于加强国内经济,而且使受惠者可以在政府愿意参加方案的情况下还清所导致的债款。在这方面,受惠者应尊重他们签订的合同所定的条件。但是鉴于现有重新安置方案的严重局限性,要使它们长期维持下去,就需要另外也有进一步的技术援助和额外贷款。要达成这个目标,也必须有联合国系统各方案和机构和区域开发银行和双边捐献者的协助。

58. 确保和平协定可以充分和最后执行的必要条件看来已经存在,尽管我们不应低估执行尚未履行的义务方面的困难。安全理事会应该可以根据我1994年10月底提出的报告来评价这方面的进展情况。

注

¹ 1994年6月22日,一队电视工作人员照到一次武装抢劫案(其中有五位公民丧生)的录相结果国家警察的调查部部长被捕。
